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12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幸福路 8 号南钢办公楼 203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803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一新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董事张良森通过腾讯会议系统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唐睿及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33,525,61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33,525,61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192,261	98.9237	42,333,350	1.0763	0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192,261	98.9237	42,333,350	1.076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192,261	98.9237	42,333,350	1.0763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黄一新	3,927,959,811	99.8585	是
6.02	郭家骅	3,927,959,811	99.8585	是
6.03	李国忠	3,927,959,811	99.8585	是
6.04	陈浩荣	3,927,959,612	99.8584	是
6.05	王海勇	3,927,959,612	99.8584	是
6.06	肖玲	3,927,959,612	99.8584	是

7、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王全胜	3,933,525,412	99.9999	是
7.02	施設	3,933,525,412	99.9999	是
7.03	潘俊	3,933,525,412	99.9999	是

8、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周宇生	3,932,749,012	99.9802	是
8.02	郭士宏	3,932,749,012	99.9802	是
8.03	吴斐	3,933,525,412	99.999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89,938,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89,938,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7,605,177	85.3991	42,333,350	14.6009	0	0.0000
4	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47,605,177	85.3991	42,333,350	14.6009	0	0.0000
5	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47,605,177	85.3991	42,333,350	14.6009	0	0.0000
6.01	黄一新	284,372,727	98.0803				
6.02	郭家骅	284,372,727	98.0803				
6.03	李国忠	284,372,727	98.0803				
6.04	陈浩荣	284,372,528	98.0802				
6.05	王海勇	284,372,528	98.0802				
6.06	肖玲	284,372,528	98.0802				
7.01	王全胜	289,938,328	99.9999				
7.02	施設	289,938,328	99.9999				
7.03	潘俊	289,938,328	99.9999				
8.01	周宇生	289,161,928	99.7321				
8.02	郭士宏	289,161,928	99.7321				
8.03	吴斐	289,938,328	99.9999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全部议案中，议案 2《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和议案 3《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系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持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过半数同意即为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全部议案中，议案 1《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议案 6《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 7《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 8《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议案 6《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议案 7《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 8《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远扬律师、尹婷婷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